

会审字[2009]7529 号

**关于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股份公司）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8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09 年 4 月 28 日签发了会审字[2009]7527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哈药股份公司编制了后附的 2008 年度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哈药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哈药股份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哈药股份公司实施 200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哈药股份公司的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哈药股份公司披露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
大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08 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08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08 年度 占用资金 的利息	2008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08 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无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08 年期 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08 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08 年度 往来资金 的利息	2008 年度 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08 年期 末往来资 金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908.55	6,256.93		5,577.29	1,588.19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157.85	11.96		150.27	19.54	采购款	经营性往来
	哈尔滨医药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预付账款		154.11			154.11	采购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57.55	24.07		24.11	57.51	销售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6,308.76		2,855.17	18,356.07	40,807.8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哈药集团世一堂中药饮片有限责任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66.64	1,057.05	79.75	1,129.53	1,873.9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哈尔滨世一堂华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的参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52.78	2,633.55	63.80	2,080.09	2,670.04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无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总 计				61,352.13	10,137.67	2,998.72	27,317.36	47,171.1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填表说明

(1) 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是指上市公司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垫付的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代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为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或证券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占用资金。

(2)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指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前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附属企业是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3) 上市公司 2006 年期初存在资金被占用(2006 年期初相关会计科目存在借方余额)，以及 2006 年度新出现资金被占用情形的(2006 年度相关会计科目存在借方发生额)，应当填写“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上市公司向其债权人归还资金的，不需要在汇总表中反映。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包括以下几种情形：

①实际控制人；②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③控股股东；④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其他附属企业。

(5)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包括以下几种情形：

①控股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②参股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③上市公司的其他附属企业。

(6) “关联自然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第一节的相关规定把握。若关联自然人同时是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资金占用情况应当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占用资金中反映。

(7)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包括《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6 条认定的关联人以及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和自然人，具体包括：

①根据与上市公司或者其关联人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具有《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或者第 10.1.5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②曾经具有《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或者第 10.1.5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③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非控股股东）；

④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非控股股东）。

(8) 会计科目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收账款；②其他应收款；③预付账款；④应收票据；⑤其他反映占用实质的会计科目等。

(9) 占用性质包括经营性占用和非经营性占用，一般情况下，占用性质与上市公司核

算占用资金的会计科目相关。但是属于以下类型的占用，无论上市公司通过何种会计科目核算，均应当被视为非经营性占用：

- ①单笔资金被连续占用时间超过 1 年的；
- ②没有真实交易背景形成的资金占用。

（10）“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占用资金情况中，仅需要填写“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联方关系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医药制造、医药经销；按医疗器械注册证从事医疗器械的生产；按卫生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从事保健食品的生产。投资管理；药品咨询、保健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日用化学品的制造；工业旅游	实际控制人之子公司	医药工业	姜林奎
哈尔滨医药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批发化学药原料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	实际控制人之子公司	医药工业	李建华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购销化学药原料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诊断药品、生物制品。购销保健食品；II类医疗器械、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经销化妆品	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医药商业	张利君
哈药集团世一堂中药饮片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生产、经营中药饮片；茶系列、调味品分装	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医药工业	刘占滨
哈尔滨世一堂华纳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批发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饮片、中药材、生物制品	纳入合并范围的参股子公司	医药商业	刘 巍
哈药集团哈尔滨铃兰药品经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批发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	参股公司	医药商业	杨适名

二、2008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详见附表。

（一）本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

期间费用及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情况；

（二）本公司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情况；

（三）本公司无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情况，要求同上；

（四）本公司无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情况；

（五）本公司无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情况；

（六）本公司无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情况；

（七）无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三、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4 月 28 日

关联方资金往来审计程序表

被审计单位：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关联方资金往来

编 制：肖桂莲

日 期：2009-4-28

索 引 号：WP 23110

截 止 日：2008-12-31

复 核：李丛艳

日 期：2009-4-28

根据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对关联方交易的审计 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执行人	索引号
1. 获取公司提供的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肖桂莲	WP 23120
2. 获取公司组织结构图	肖桂莲	WP90011
3. 查看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有关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公告资料；	肖桂莲	WP90095
4. 查看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当年度会计账簿；	肖桂莲	WP90046
5. 检查关联方资金往来合同、协议；	肖桂莲	WP90046
6. 查看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肖桂莲	WP90046
7. 查看上年度、本年度审计报告，关注关联方关系、关联方资金往来是否已充分披露，对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核实关联方关系界定是否完整。	肖桂莲	WP90089
8. 检查公司是否遵守以下规定： （1）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2）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③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④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⑤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3）检查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是否执行上述（1）、（2）条规定。	肖桂莲	WP90046